

重庆市大渡口区城市管理局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大渡口区城市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不断完善制度建设，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取得新的突破，提升主动公开信息质量，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改善依申请公开服务工作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增强群众公开体验与获得感，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为服务和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，促进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提供了坚强有力保障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建设服务政府、透明政府、阳光政府的重要举措，切实推进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5	+4	58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	+8	524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151	119
行政强制	\	+3	\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	+1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79	120198725.06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区城市管理局的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，但与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期望相比还有差距，主要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：

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。重视程度不够，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、发布信息总量不够。

二是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时效有待提升。提供的信息和群众真正想要的信息有时存在“错位”现象，存在着群众关心的没有有效公开，注重结果公开，有时忽略了过程公开；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，政策措施通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；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三是工作创新能力仍需进一步增强。适应互联网发展形势，加强政府部门间信息公开协同，促进政府信息共享等方面存在着挑战。

2020年，我局将重点抓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：

一是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。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，切实转变思想观念，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，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、服务中心工作开展、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，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、以公开立公信，维护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。

二是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。进一步深化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明确各领域公开内容，修订完善主动公开

目录，确保应公开尽公开。加大对政府重点工作、重要决策部署、重大改革措施的解读力度，及时关注舆情，回应社会关切。积极稳妥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，服务社会管理创新。

三是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方法举措创新。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围绕公众关切梳理、整合各类信息，建设相关专题，使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；加强对微博、微信、移动 APP 等新技术、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，推进互联网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融合，运用移动 APP、微博、微信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